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關於“14東江01” 公司債券回售申報情況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劉 韜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深圳市  
2017年6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劉韜先生、陳曙生先生及李永鵬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劉伯仁先生、鄧謙先生及黃藝明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顯榮先生、曲久輝先生及朱征夫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002672

股票简称：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2017-55

债券代码：112217

债券简称：14 东江 01

##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14 东江 01” 公司债券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回售价格：100 元/张
- 回售申报日：2017 年 6 月 20 日、21 日、22 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期：2017 年 8 月 1 日

根据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14 年 7 月 30 日《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回售选择权的约定，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6 月 21 日、6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14 东江 01”公司债券不上调票面利率暨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关于“14 东江 01”公司债券不上调票面利率暨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关于“14 东江 01”公司债券不上调票面利率暨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投资者有权决定在回售申报日（2017 年 6 月 20 日、21 日、22 日）内选择将持有的“14 东江 01”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不含利息)。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14 东江 01”的回售数量为 0 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0 元，剩余托管量为 3,500,000 张。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4 日